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 5 号本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周瑞堂董事长提议并主持，董事会现任成员共 6 人，出席会议人数为 6 人。全体监事、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各董事。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讨论，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方案》；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鉴于本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制定于 1999 年，已不适应多年来社会经济发展及通货膨胀的现实状况，也不利于公司员工队伍的稳定及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参照了深圳市本地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状况（主要参考本地 ST 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结合本公司经营现状研究制定如下薪酬调整方案：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万元）	备注
1	周瑞堂	董事长	24	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2	殷刚	董事、总经理	24	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3	杨建	监事长	14.4	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4	陈英伟	董事、副总经理	14.4	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5	施利娜	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	11.4	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6	陈汉伦	职工监事、物业部部长	9	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7	罗秀云	财务总监	14.4	

8	邱大庆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4.4	
---	-----	------------	------	--

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于 2011 年 1 月起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对上述薪酬调整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表示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薪酬调整方案。

特此公告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 一 0 年十二月二十五日